

##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向公司关联方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公司放弃权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能达”）于2026年3月1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向公司关联方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公司放弃权利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情况概述

海德斯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德斯”）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海德斯80.23%股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实际控制的深圳市海能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能德”）持有海德斯9.88%股权，深圳市海能创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能创达”）持有海德斯4.94%股权。结合双方意愿，海能创达拟以9,109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海德斯4.94%股权转让给陈清州先生个人。本次交易完成后，陈清州先生将直接持有海德斯4.94%股权，海能创达不再持有海德斯股权，公司及其他股东持有的海德斯股权比例保持不变。关于海能创达入股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发布的《关于引入员工持股平台对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的公告》（2021-005）。

陈清州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属于公司关联自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同时，本次交易中公司放弃对海能创达持有的海德斯股权的优先认购权。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陈清州先生在董事会表决中已回避表决。公司董事蒋叶

林、康继亮、孙鹏飞、于平因参与持股平台，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自然人：陈清州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

职务：公司董事长

关联关系：陈清州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陈清州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海能创达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海能创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GTCJ94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隆昌路飞扬科技园 A 栋 7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加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缴资本：6875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信托、证券、期货、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创业投资（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德斯通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TC9M8Q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802

法定代表人：张杨

注册资本：24927.272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9 年 9 月 16 日

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80.23%；深圳市海能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9.88%，深圳市海能创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4.94%，深圳市天海聚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4.94%。

经营范围：无线电通讯设备及软件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视频监控系  
统技术开发、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通信设备开发、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计  
算机软件和通信设备嵌入式软件开发与销售；通信系统工程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  
研发、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  
件零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铁路机车  
车辆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无线电通讯设备及软件、通信设备的生产；  
视频监控系统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海德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权属情况清晰，其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  
第三人权利的情形。

##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27,537.33	198,455.87
净资产	76,948.09	74,918.50
	2024 年度	2025 年三季度

营业收入	51,615.54	31,063.44
净利润	-9,168.34	-2,167.70

####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投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平等、自愿的原则，结合行业发展情况、海德斯经营情况等因素，在海德斯净资产基础上，经交易双方协商后确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 （一）协议主体

转让方：深圳市海能创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让方：陈清州

##### （二）转让标的

转让方持有的海德斯通信有限公司 4.94% 股权及对应的股东权利和义务。

##### （三）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1、转让价格：人民币 9,109 万元。

2、支付方式：受让方应在协议生效后 10 日内，将转让款支付至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 （四）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经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除公司本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而产生的关联交易外，不会因本次事宜产生其他关联交易，亦不会导致公司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及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资产置换等其他安排，亦不会产生新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七、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系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情况而作出的审慎决定，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海德斯的股权比例保持 80.23%不变，海德斯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八、与关联人累积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关联方陈清州先生及其控制的企业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 万（不含本次）。

####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6 日